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所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公司拟续聘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较好的完成了相关审计工作，续聘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仇鹏、裘爽、陈凯敏

2023 年 10 月 31 日